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参加会议董事 8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与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储能科技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5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通过本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向储能行业转型发展规划，加快构建全钒液流电池储能全产业链，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股份”）共同投资设立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德泰储能”），拟定注册资本 10 亿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5.10 亿元、持股 51%，海德股份以货币方式出资 4.90 亿元、持股 49%。

二、关于公司与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合资储能科技公司收购钒矿资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5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通过本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向储能行业转型发展规划，获取优质钒矿资源以及提升高纯钒冶炼技术，加快构建全钒液流电池储能全产业链，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海德股份共同和新疆汇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汇友集团”）、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宏矿业”）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书》，由公司与海德股份以共同出资设立的德泰储能收购新疆汇友集团持有的汇宏矿业 65% 股权。根据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永泰能源、海德股份

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65%股权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22)第 1089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汇宏矿业 65%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29,133.46 万元。本次交易参考上述评估值，经协商确定汇宏矿业 65%股权收购价格为 19,175.00 万元。

三、关于公司与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合资储能科技公司开展储能辅助调频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5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通过本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向储能行业转型发展规划，充分发挥公司电力资源优势，拓展全钒液流电池储能在发电侧领域的应用，加快构建全钒液流电池储能全产业链，董事会同意由公司与海德股份以共同出资设立的德泰储能投资建设公司所属控股企业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洲电力”）2×1000MW 机组储能辅助调频项目，投资金额 1.50 亿元，由沙洲电力、德泰储能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合作建设，项目投资由德泰储能承担。

四、关于公司与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合资储能科技公司增资新型储能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5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通过本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向储能行业转型发展规划，拓展新型储能市场，董事会同意由公司与海德股份以共同出资设立的德泰储能以现金方式对百穰新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德泰储能增资金额为 1,000 万元。百穰新能源是一家新型储能科技公司，主营业务为压缩二氧化碳储能系统和设备的研发、集成、销售和运营，拥有低压气仓和系统设计等核心技术。

因海德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75.28%股份，海德股份为本公司关联方，上述四项议案涉及事项均为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四项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